



##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八年

第**九二五五**次会议

2023年2月7日星期二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临时逐字记录

主席:	弗雷泽夫人 .....	(马耳他)
成员:	阿尔巴尼亚 .....	霍查先生
	巴西 .....	小德阿尔梅达先生
	中国 .....	孙志强先生
	厄瓜多尔 .....	佩雷斯·卢塞先生
	法国 .....	德里维埃先生
	加蓬 .....	比昂先生
	加纳 .....	阿吉曼先生
	日本 .....	石兼先生
	莫桑比克 .....	费尔南德斯先生
	俄罗斯联邦 .....	涅边贾先生
	瑞士 .....	贝里斯维尔夫人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沙欣女士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吴百纳女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	詹金斯女士

## 议程项目

中东局势

2023年1月27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3/69)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23-03633 (C)



无障碍文件

请回收



上午10时05分开会。

##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 中东局势

### 2023年1月27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3/69)

**主席** (以英语发言)：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我邀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土耳其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我邀请以下通报人参加本次会议：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夫人、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费尔南多·阿里亚斯先生以及禁化武组织调查与鉴定小组协调员圣地亚哥·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

俄罗斯联邦代表要求发言。

**涅边贾先生** (俄罗斯联邦) (以俄语发言)：我们有一个程序问题。我们谨郑重表明，我们坚决不同意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调查与鉴定小组协调员圣地亚哥·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出席本次会议。鉴于安全理事会一些成员不承认该机构的合法性，我们认为他没有理由参加本次会议。

此外，他的出席显然是多余的；我们已经有一位商定的通报人，即禁化武组织总干事费尔南多·阿里亚斯和中满泉副秘书长。我们认为，作为一个专门国际组织的负责人，阿里亚斯先生有义务掌握有关该组织工作的完整信息，包括技术细节，并对他向安理会通报的情况负有政治责任。我们期望，这正是他今天要做的，他不会把责任推给他的下属。

我们从来没有从主席或主张邀请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的任何西方同事那里得到令人信服的解释，说明为什么调查与鉴定小组组长——据我们理解，他的职位不属于禁化武组织行政领导层的一部分——应作为另一个通报人，与禁化武组织负责人一道获邀参加本次安理会会议。这是否意味着阿里亚斯先生本人不

能回答会员国的问题，而需要专家救急？或者是因为，在半年来一直无视向安全理事会成员发言的邀请之后，他现在害怕单独出现在我们面前，哪怕是以视频连线的形式？当然，这不会加强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的权威。

我们也严重质疑主席在这个问题上所持的立场。不幸的是，与安全理事会采取的以寻求协商一致为前提的做法形成鲜明对比的是，主席实际上公开站在那些要求邀请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的西方代表团一边，无视安理会其他成员提出的关切和具体的妥协建议。当然，我们完全清楚西方代表团强行让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参加今天的会议这一举动背后的用意。但是，我们坚决反对把安理会变成进行此类政治游戏的平台。由于某些西方代表团的一意孤行，加上禁化武组织领导层的纵容，上述情况已在该组织上演。现在，绝不能让安全理事会出现这种情况。

当然，无论是在本次会议上，还是在磋商期间，我们都不会同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进行讨论，不会提问，也不会对他的意见作出反应。我们呼吁安理会其他成员在这个问题上采取类似的原则立场。

**主席** (以英语发言)：法国代表要求发言。

**德里维埃先生** (法国) (以法语发言)：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调查与鉴定小组在对2018年杜马化武袭击事件进行了为期两年的调查之后，起草了一份严肃而详细的报告。因此，我们希望邀请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与监督这项工作的阿里亚斯先生一道，详细评论他帮助起草的这份报告的技术性内容。调查小组由拥有明确、合法授权的专家组成，剥夺其发言权不可接受。尽管俄罗斯同事刚才说了那番话，但安全理事会显然有兴趣听取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的发言，让他有机会回答安理会成员提出的问题。因此，我们呼吁安理会成员同意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与会，以便尽可能准确而客观地为我们的辩论提供信息。

最后，我谨表示，我绝对支持我的俄罗斯同事的观点，即必须确保安理会只邀请具有真正专门知识的

合格人士,我希望俄罗斯联邦今后遵守这一原则。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我谨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文件S/2023/69,其中载有2023年1月27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我现在请中满夫人发言。

**中满夫人**(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对土耳其和叙利亚发生的破坏性地震深表悲痛,并向遇难者家属表示慰问。土耳其是我1989年在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开始我联合国职业生涯的地方。我曾多次访问那些现在受到地震袭击的地区,目睹当地居民令人惊叹的乐善好施之举。我还在担任当时的维持和平行动部亚洲和中东司司长期间多次访问叙利亚。我们都知道,那里的许多人已经因为持续的冲突而亟需人道主义援助。我对他们所有人深表同情。如安理会成员所知,联合国正在动员起来,紧急作出反应,以支持他们。现在我们大家在这种极端困难的情况下表现出团结精神、携手合作的时候了。

我感谢安理成员给我这个机会,向他们通报关于消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化学武器计划的第2118(2013)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很高兴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费尔南多·阿里亚斯先生和禁化武组织调查与鉴定小组(调鉴组)协调员圣地亚哥·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与我一道参加本次会议,尽管他们以虚拟方式与会。我谨借此机会再次感谢阿里亚斯总干事和禁化武组织为维护禁止使用化学武器准则所做专业而公正的努力,并感谢他们与我们协作,寻求消除这些不人道的武器。自安理会上次审议此事项(见S/PV.9235)以来,根据惯例,裁军事务厅定期就与第2118(2013)号决议有关的活动与禁化武组织对口部门保持联系。鉴于阿里亚斯总干事参加本次会议,我的发言将非常简短。

自安理会上次就该事项开会以来,禁化武组织申报评估小组(申报评估小组)为查明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初始申报和随后的申报有关的所有未决问题所做的努力未取得进展。不幸的是,禁化武组织技术

秘书处为组织申报评估小组与叙利亚国家主管部门之间的下一轮磋商所做的一切努力至今仍未取得成功。如安理会成员此前获悉的那样,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向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供了待决申报清单和2019年以来申报评估小组要求得到的其他文件,以期协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解决现有20个未决问题。但是,我获悉,技术秘书处尚未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受到要求提供的信息。

鉴于这种情况,为了继续努力执行任务,派遣了一个由一些申报评估小组成员组成的精简小组,于1月17日至22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开展有限的国内活动。我获悉,截至最近一次报告之日,该小组正在结束访问归来,访问的结果将列入申报小组的下一份报告。我注意到,阿里亚斯总干事可能会详细说明为解决与叙利亚首次申报有关的未决问题所做的努力。我要借此机会重申,联合国支持禁化武组织工作的完整性、专业性、公正性、客观性和独立性。

关于对科学研究中心拜尔宰和杰姆拉亚这两处设施的视察,我获悉,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仍计划今年进行下一轮视察。安理会成员记得,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要求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供充分的技术资料或解释,使技术秘书处能够解决2018年11月在科学研究中心拜尔宰设施发现附表2所列化学品的问题。我遗憾地通知安理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尚未提供这一信息。阿里亚斯先生也许能够向安理会成员介绍为确保及时解决这一问题所做努力的最新情况。

我获悉,禁化武组织事实调查组仍在研究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发生的据称使用化学武器事件有关的所有现有资料。在此背景下,据我了解,事实调查组曾于2022年11月6日至12日被派往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目前正在筹备即将进行的访问。我期待阿里亚斯总干事就这一问题提供最新情况。

1月27日,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向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和秘书长提交了一份说明,其标题为“禁化武组织调查与鉴定小组根据第C-SS-4/DEC.3号决定(“应对使用化学武器所构成的威胁”)第10段

提交的第三份报告”。秘书长已将该报告作为文件S/2023/81分发给安理会成员。我相信，总干事和调鉴组协调员会更多地介绍报告的结论，并就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审议该报告的日期提供最新信息。

最后，我谨强调秘书长一再说过的话。不仅要查明所有胆敢违反国际法使用化学武器者的身份，而且还要追究其责任，此事刻不容缓。任何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都是不可接受的，不追究使用化学武器行为的责任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也是对我们所有人的威胁。我真诚希望，安理会成员将在这个问题上团结一致，并展现领导力，表明不会容忍使用化学武器行为不受惩处的现象。裁军事务厅随时准备提供力所能及的支持和协助。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中满夫人所作的通报。

我现在请阿里亚斯先生发言。

**阿里亚斯先生**（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并以我个人的名义，就昨天土耳其和叙利亚发生的致命地震，向两国代表表示我们最深切的慰问。在这悲痛的时刻，我们在海牙这里向那些失去亲人的人表示慰问，为他们祈祷。我们祝愿那些在灾难中受伤的人在如此困难的情况下迅速康复。

我首先向安全理事会成员介绍调查和鉴定小组（调鉴组）的第三份报告。我非常赞赏副秘书长今天来到会议厅，并作了非常好的发言。我还感谢安理会成员邀请我以及调查和鉴定小组协调员奥尼亚特-拉博德大使今天向他们通报情况。

这是我在不到五年的时间里第五次有机会向安全理事会通报情况，这表明安理会对共同关心的问题的关注。安理会每月根据第2118（2013）号决议举行会议，处理叙利亚化学武器问题，并听取中满副秘书长的通报。在每次会议上，禁化武组织以及我们通过秘书长向安全理事会主席提交的月度报告在这项工作中向安理会提供支持。此外，我和中满副秘书长定期会谈，向她通报最新情况。

我们今天将向安全理事会成员通报调查和鉴定小组关于2018年4月7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杜马发生的化学武器袭击事件的第三份报告。1月27日星期五，根据禁化武组织缔约国大会2018年6月27日决定的授权，在海牙与禁化武组织的193个成员国和秘书长分享了该报告。随后也在禁化武组织官方网站上公布了这份报告。我相信在座的每一位都已有机会阅读了该报告的调查结果。目前正在进行所有正式语文的翻译工作，我们将在适当时候提供翻译文本。

安理会应记得，2018年6月27日，禁化武组织缔约国大会决定授权技术秘书处做出安排，查明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使用化学武器的实施者。根据这项决定，成立了调查和鉴定小组。该小组于2019年6月开始工作，随后于2020年4月8日和2021年4月12日发布了两份关于四个不同案件的单独报告。因此，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报告是调鉴组发布的第三份报告。报告列出从2021年1月到2022年12月的两年时间里的调查结果。报告还阐述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事实调查组得出的结论，调查组在2019年3月1日发布的报告中确定，2018年4月7日的杜马事件中使用了高浓度氯气。

除了事实调查组的工作，调鉴组还主导自己的独立调查，审查了广泛的信息，其中部分是它收到的信息，部分是直接收集的信息。根据所进行的分析和研究，调鉴组得出的结论是，有合理理由认为，当地时间2018年4月7日下午7时10分至7时40分，至少有一架叙利亚空军的直升机从杜迈尔空军基地起飞，在猛虎部队的控制下投掷了两个黄色气瓶，击中了一个平民居住区的两栋住宅楼，造成43人死亡，数十人受到影响。调鉴组根据收集和分析的证据检查了若干相互矛盾的情况。这些证据不仅验证和证实了所得出的结论，而且也排除了所有其他的可能性。

调鉴组的工作证实，两个气瓶中的一个释放高浓度氯气，导致其中一栋建筑中的43人死亡。大楼里的一些人在地下室寻求庇护，以为他们在那里会得到更好的保护，他们当时认为那是一次常规空袭。其他人当时意识到所用的化学物质比空气重，会沉到建筑物的较低部分，试图去往较高楼层。氯气在地下室中

膨胀,因为它比空气重2.5倍,而在大楼的较高楼层,气瓶则在释放高浓度氯气,两个地方都是致命的藏身之处。

调鉴组的工作还提供了证据,证明不可能通过人工放置气瓶来发动袭击,更不可能在空袭同时进行的情况下发动袭击。它最终表明,在大楼顶部发现的弹坑不可能是气瓶从相邻建筑物上落下造成的,因为最高的一栋建筑物与气瓶砸到的建筑物相比高差不到16米。这种高差不足以让气瓶达到产生在建筑物顶部发现的破坏所需的速度。调鉴组认为,根据所有信息的分析结果,有合理的理由相信,至少使用了一架直升机,而且是由叙利亚武装部队的精锐部队——猛虎部队——操作的。在我发言之后,调鉴组协调员圣地亚哥·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将介绍调鉴组报告的细节。

叙利亚人民已经遭受了大约12年的战争之苦。在这场战争的暴行中,冲突的严峻记录包括化学武器。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于2013年9月加入《禁止化学武器公约》之前和之后,该国境内都出现过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尽管根据禁化武组织严格的核查措施成功销毁了1300多吨申报的叙利亚储存,但仍然屡次发生有据可查的使用此类武器事件。《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所有193个缔约国庄严和自愿地同意并承诺彻底排除使用化学武器的可能性。这一点得到了维护,我们从国际上各种组织、实体和论坛的各个层级对使用化学武器的反应中可以看到这一点。最高层曾多次要求追究使用化学武器的责任。

安全理事会一再呼吁追究使用化学武器责任人的责任。安理会第2118(2013)号、第2209(2015)号和第2235(2015)号决议都包含这一强有力的信息。秘书长也一再申明支持这一呼吁,强调追责是遏制使用化学武器的一个重要部分。大会和人权理事会都响应了这一呼吁,要求必须追究使用化学武器责任人的责任。已经建立了若干国际实体,作为追责框架的一部分,来处理被控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犯下的罪行。2011年8月,人权理事会设立了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目的是调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被控侵犯国际人

权的行为。2016年12月,大会设立了协助调查和起诉自2011年3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犯下国际法所规定最严重罪行者的国际公正独立机制。

大会通过每年通过的关于《禁止化学武器公约》执行情况的决议,来处理化学武器问题,今年这项决议由波兰提交。今年通过的大会第77/73号决议表示坚信,必须追究应对使用化学武器负责的个人的责任。该决议还强调,必须执行禁化武组织缔约国大会2018年6月27日的决定,该决定授权技术秘书处创建调鉴组,查明在叙利亚使用化学武器的实施者。禁化武组织缔约国大会和执行理事会也在一些决定中指出,必须追究使用化学武器责任人的责任。

除此之外,过去几年来,各国在禁化武组织、联合国和其他国际论坛上发表无数声明,表示必须追究使用化学武器责任人的责任。除了认定必须查明施害者并追究其责任之外,这些反应还有一项从未受到任何缔约国质疑的共同原则——即绝对禁止使用化学武器、以及一致和不断谴责任何人在任何情况下使用任何化学武器。

我要指出,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编写的每一份报告,包括调鉴组的报告,都遵循国际调查机构为得出可靠结论而采用的最高标准和最佳做法。这种标准包括对所收集所有信息和证据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全面和一致的组合和确证。调鉴组结论的依据是对收到和收集的大量各种证据的全面评估和透彻分析。正是受害者和证人的证词、医疗记录、样本收集以及对化学、弹道、军事部分、法证专门知识、计算机建模、卫星图像、弹药残留物和视频照片认证的广泛分析及研究等所有这些因素的确证,让调鉴组能够得出结论。

我还要提醒安理会,确证包括收集尽可能多的信息、分析所有因素、相互比较和对照所有情况、以及得出无可争辩的结论。所有的观点都得到了考虑,并与事实相对照。技术秘书处的许多相关部门在调鉴组活动过程中为之提供了宝贵的支持。调鉴组报告是在严格尊重该小组调查独立性的情况下,并在明确的“知情需要”的基础上编写的。我可以保证,调查是在调鉴

组协调员的唯一授权下进行的，其实质性结果完全受到尊重。

值得一提的是，尽管面临困难的条件下，包括多次组织严密的网络攻击，针对我们的工作大规模传播的不实信息，有时甚至是对一些工作人员的不尊重，此外还有我们大家都非常熟悉的冠状病毒病疫情造成的限制，但调鉴组仍然极其重视其工作质量。我们已经吸取了一些经验教训，并将继续吸取经验教训。与技术秘书处和叙利亚的所有活动——申报评估小组、事实调查组和其他活动——一样，技术秘书处将继续确保所获得的知识、技能和专长始终植根于其所有相关部门。

禁化武组织化学和技术中心的建造刚刚完工。大楼已经可以启用。技术秘书处将利用该中心所有新能力来确保禁化武组织保持并发展知识、能力和技能，以更好地执行《公约》。

在结束发言之前，我想回顾一些要点。调鉴组是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的一部分，而不是一个司法机构、特别法院或法庭。调鉴组无权认定个人罪责。禁化武组织缔约国大会规定，调鉴组的任务授权是认定事实并查明使用化学武器行为的实施者。然而，禁化武组织通过调鉴组的工作，向国际社会提供将有助于追责机制执行任务的材料和证据。禁化武组织缔约国和联合国会员国必须决定接下来应当采取的步骤。

我自2018年7月就任禁化武组织总干事职务之日起，一直在尽力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接触，设法处理并解决有关该国化学武器的各种问题。关于查明使用化学武器行为实施者的任务授权，尽管我多次试图同叙利亚当局接触，但叙利亚当局仍一直拒绝认可调鉴组或与之接触。应当回顾，按照《禁止化学武器公约》以及禁化武组织决策机构关于叙利亚化学武器问题的决定赋予的所有任务授权仍然对所有缔约国和技术秘书处具有约束力。

该报告现已交到安全理事会手中。接下来将轮到联合国、禁化武组织和整个国际社会采取进一步的措施或行动——会员国认为必要的措施或行动。

我非常赞赏有此机会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我现在把发言机会让给调鉴组协调员。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阿里亚斯先生所作的通报。

我现在请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发言。

**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安全理事会给我这个机会向它介绍调查和鉴定小组（调鉴组）第三次报告所载的一些关键内容。

首先我要提到，调鉴组的任务授权是查明所有可能涉及这些武器来源的情况，进而认定与使用化学武器行为实施者有关的事实。正如总干事所提到的那样，必须铭记，调鉴组不是一个司法机构。它无权认定个人罪责。调鉴组也无权对不遵守《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行为作出最终认定。打击有罪不罚现象斗争中的这两项必要活动属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决策机关以及司法实体的权限。

调鉴组在第三次报告中介绍对叙利亚境内发生的涉及使用化学武器的多起事件之一的调查结果。我们正在处理2018年4月7日在大马士革附近杜马镇发生的事件。在2021年1月至2022年12月期间，调鉴组对该事件进行了调查和分析。

根据获得的所有信息——我过一会儿将提及这些信息——以及对这些信息进行的分析，调鉴组断定，有合理理由相信，2018年4月7日晚上7时10分至7时40分，在一次旨在夺回对杜马市控制权的重大军事进攻期间，阿拉伯叙利亚空军至少有一架Mi-8或Mi-17直升机从杜迈尔空军基地起飞，在老虎部队控制下实施行动，投掷了两个黄色气瓶，击中了杜马市中心地区两座住宅楼。

一个气瓶击中一座三层住宅楼的楼顶，该楼就是报告中提到的地点2。这个气瓶没有完全穿透楼顶。它破裂并迅速释放出浓度很高的有毒气体——氯气。这些氯气迅速在楼内弥漫，造成43人死亡——死者姓名已经列出，其中包括9名男孩和10名女孩——并影响到另外数十人。

第二个气瓶也击中了一座三层住宅楼的楼顶，该楼就是报告中提到的地点4，当时无人居住。这个气瓶冲破楼顶掉进下面的公寓中。它仅部分破裂，并开始缓慢释放氯气，对那些最先到达现场的人造成了轻微影响。

调鉴组得出的结论基于有合理理由相信的确定程度，这一程度是国际事实调查机构和调查委员会一贯采用的证据标准。特别是，调鉴组开展了下列活动。它分析了从事实调查组那里获得的信息。它请求缔约国、包括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供信息，并在收到信息后立即予以审查。它评估了证人先前提供的证词，而且自己也与相关人员进行了面谈。它从各种来源获得了录像、文件和其他材料。它请求提供支撑事实调查组报告的分析数据，包括请求禁化武组织指定的实验室提供发掘特定化学品的数据，并请求一些法证机构和专家进行新的分析和技术评估。它还请求提供卫星图像，对这些图像进行了分析，从公开来源收集信息，并咨询了若干专家。

在开展这些活动时，调鉴组采用了它在以往各次报告所述调查期间采用的相同方法和程序，包括有关获取信息和保障信息安全的方法和程序、其信息和案件管理系统以及用于鉴定有关行为实施者身份的确程度。

与以往一些调查情况一样，收集有关杜马事件的信息涉及同缔约国、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和个人以及若干国际知名的法证机构、专家和其他相关实体进行接触。调鉴组没有强制要求提交信息和材料的司法权力，因此再次依靠所有缔约国的自愿合作。

关于缔约国，调鉴组期待它们根据《公约》第七条第7项——不多也不少地——提供获取相关信息和出入相关地点的准入。过去数月，调鉴组与缔约国和其它实体举行了多次双边会议。它审查了1.9万份文件，相当于超过1.86太字节；获取并评估了66位证人、其中包括五位妇女的陈述；请求并且获取了分析结果，并获取与调查有关的70件样品的数据；并且与10位不同专家进行了协商。

调鉴组肯定来自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信息也可发挥的作用，多次做出真诚的尝试，以使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能够履行其根据《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第七条第7项和安全理事会第2118 (2013) 号决议所承担的为调鉴组提供信息从而与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充分合作的义务。调鉴组做出非凡努力，以使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当局能够履行其合作和提供信息以及它认为与调鉴组工作有关的任何其它意见的义务。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决定不对技术秘书处的请求做出回复。当然，尽管缺乏协作，调鉴组并没有从这种缺乏合作中得出任何推论以用于其实质性结论。调鉴组特别注意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先前就杜马事件表达的立场，包括在其2018年该事件发生后、2019年以及2021年发给技术秘书处的一些普通照会中提交的信息。因此，在分析2018年4月7日在杜马使用化学武器事件的可能情境时，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出的信息已被调鉴组考虑在内。这些信息及其有效性在报告的多个章节中进行了讨论。

调鉴组还适当考虑了俄罗斯联邦在多个阶段对杜马事件所表达的立场。调鉴组在其调查过程中，还考虑了俄罗斯联邦在发给技术秘书处的普通照会和其它公函与声明——例如向安全理事会、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以及禁化武组织缔约国会议所发公函——中提出的信息。2022年1月28日，技术秘书处向俄罗斯联邦常驻禁化武组织代表团发出一封普通照会，请求提供可能与查实2018年4月7日在杜马所使用化学武器的来源有关、或者有助于查明肇事者的任何具体信息，包括与可能有能力开发这些武器的行为体相关的信息。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团通过普通照会回复技术秘书处重申，它认定，第C-SS-4/DEC.3号决定的通过超越了权限，因此《公约》第七条第7项不适用于技术秘书处开展的与该决定有关的任何活动。此外没有提供更多的详述或者支持性证据。

调鉴组在筹备调查时，制订了一项计划。在这项计划中，它思考了事件可能发生方式的多种假设，然后才着手根据已有信息设想具体的情境。存在两种情境——一是该事件为自导自演，另一种是它涉及从空

中投放桶式炸弹。为探究这两种情境并评估其可行性，调鉴组顾及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的看法，这两方均表示，该事件是武装恐怖团体在西方国家的支持下自导自演的，以便伪造对叙利亚军队的指控。

调鉴组在其报告中首先审查了事件发生时东古塔的总体局势。关于2018年初杜马的军事活动和被称为“大马士革钢铁行动”的攻势，调鉴组根据证人和专家的讲述、飞行观察数据、卫星图片和公开来源的信息，并且通过与多位外部实体和专家的协商，进行了评估。

根据已获取的信息，2018年2月13日，老虎部队开始抵达反对派控制的东古塔飞地，该地从2013年4月以来一直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武装部队围困，被称为现代历史上历时最长的围困之一。与阿拉伯叙利亚陆军和老虎部队有关联账户发布的图片和视频证明了老虎部队在该地区的部署。2月18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部队与老虎部队和得到俄罗斯联邦部队支持的其他叙利亚民兵和外国民兵一道，发起大规模的空中和地面攻击，以重新夺取东古塔。从Dumayr空军基地起飞的飞机活动一直持续到3月23日，随后是10天的相对平静期。空中行动暂停时，恰逢伊斯兰军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正在俄罗斯国防部代表的调解下进行谈判。谈判一直持续到四月初，没有产生任何结果。

与此同时，3月28日，亲政府媒体报道说，叙利亚部队正在杜马周围调动，准备在与伊斯兰军的谈判失败时发动大规模进攻。据联合国消息来源称，截至当天，仍有70 000人被困在该飞地。

4月6日，伊斯兰军和俄罗斯联邦之间的谈判破裂。有报道称，自伊斯兰军阵地对大马士革郊区进行了炮击，此时，对杜马的猛烈空袭在中断10天后恢复。4月7日晚，随着大规模常规炮击的持续，媒体开始流传关于杜马两个地点遭到化学袭击的报道。据当地医务人员报告，有数十人伤亡。调鉴组没有获得任何信息表明这两个地点附近有军事目标。

袭击发生几个小时后，2018年4月8日上午，伊斯兰军与俄罗斯调解人谈判投降事宜。袭击发生后，叙利亚部队在俄罗斯宪兵的支持下，重新控制了杜马。禁化武组织事实调查组随后被允许于4月21日和25日访问这些地点。经过调查，事实调查组得以在其报告中确定，有合理的理由认为，2018年4月7日在杜马发生了使用有毒化学品作为武器的事件。事实调查组进一步得出结论，有毒化学品含有活性氯，有可能是分子氯。事实调查组还评估称，在据称使用的两个地点发现的两个黄色工业气瓶可能是含有活性氯物质的来源。

调鉴组采取了几个步骤来澄清并加深对事实调查组调查结果的理解。必须回顾的是，在访问这些地点期间，事实调查组从2号地点收集并获得了49个样本，从4号地点收集并获得了20个样本，包括干的和湿的表面擦拭物、混凝土碎片、木材、织物、塑料材料、油漆片、金属和受害者的生物医学样本。

这些样本的一部分被送往禁化武组织指定的两个实验室进行分析。考虑到事实调查组的分析结果，调鉴组特别关注已确定的氯化有机化学品的人为成分——也就是说，关注环境中并非自然存在的化学品。事实上，这些氯化化学品没有天然来源，这意味着它们的存在可能只是由于涉及活性氯的化学事件。

然后，除了评估与这两个地点有关的支持事实调查组报告的分析数据之外，调鉴组还于4月8日对来自2号地点的两个补充样本和电铜线以及第三方在杜马的2号地点收集的一块混凝土进行了分析。对于该物品，调鉴组重建了从收集之日到首次收到并由禁化武组织指定的实验室进行分析之日的监管链。

根据报告中获得并详细介绍的分析结果，调鉴组有合理的理由相信，在杜马的两个相关地点都使用了氯气，而且这些气瓶是这两个地点释放的氯气的来源。就两个地点发生的情况，对17个样本的分析数据的评估显示存在氯气标记，其形成和在两个地点的具体位置只能用气瓶释放高浓度氯气来解释。这使调鉴组可以排除这样的假设，即该事件可能是使用家用

漂白产品或杀虫剂伪造的, 或者根本没有发生任何化学事件。

在这两个地点, 由于暴露于氯气, 在2号地点的地下室和4号地点的底部的针叶木中发现了相同的化学指纹。此外, 从整体上考虑, 伪造的说法在化学数据中找不到支持, 在氯化化学品的相对含量分布模式中也找不到支持。模仿氯气等气体的扩散是极其困难的, 甚至也许是不可能的。为了产生在两个不同地点的结果中观察到的精确的浓度梯度和模式, 必须根据详细的计划进行费力的伪造操作。此外, 所有这些都必须在战斗期间完成。因此, 调鉴组无法找到任何证据, 包括来自公开来源的信息或来自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或其他缔约国的证据, 来证实在这两个地点进行了任何伪造行动。

在分析中, 调鉴组还详细考察了受影响者的症状。调鉴组咨询了几名专家, 并要求一名未参与之前事件评估的独立毒理学家对报告的症状作出自己的评估。调鉴组向专家提供了事实调查组或调鉴组采访的55名个人的匿名陈述和数据, 包括受灾者和事件发生后几小时内在场或参与救援行动的其他人。

此外, 虽然受害者的症状与接触氯一致, 但调鉴组认为有必要评估在2号地点发现的气瓶氯气扩散的可能性, 2号地点是屋顶上的那个气瓶, 据报告大多数死亡事件发生在那里。调鉴组获得并审查了根据若干参数独立制作的气体扩散建模数据和可视化呈现图像, 这些参数包含: 弹坑位置、当时的气候条件及气瓶装填容量和气体扩散率的变化。

调鉴组审议的两个独立的气体扩散模型表明, 目击者关于症状开始的速度的描述确实是可靠的, 这些人尤其受到用作武器的氯气的影响。在2号地点的建筑中死亡的人是因为暴露于从屋顶迅速释放的氯气。调鉴组进一步评估, 几名死者是在试图从地下室的避难所逃到楼上时暴露于氯气。

与2号地点和周围区域相比, 4号地点没有出现严重症状和死亡, 原因是相关建筑当时无人居住, 并且与2号地点不同, 在4号地点发现的气瓶球管没

有破裂。

我依靠我的报告, 该报告已分发给安全理事会。我确信, 感兴趣的人将在其中找到发生了什么情况的答案。

主席女士, 最后, 我谨感谢你和愿意倾听本报告的人。最后, 我要说, 调鉴组必须再次断定, 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使用化学武器完全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武装部队的责任。

最后, 我谨向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土耳其地震的受害者表示诚挚的哀悼。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感谢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的通报。

我现在请希望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詹金斯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 首先, 我想对本周破坏性地震给土耳其和叙利亚造成惨重的生命损失深表悲伤。除了为我们的土耳其盟友提供支持之外, 美国还为叙利亚境内的人道主义组织提供支持。我们知道, 现在正在从废墟中抢救平民的叙利亚应急响应人员几年前曾帮助那些被阿萨德政权的化学武器烧伤或者因此窒息的平民。叙利亚应急响应人员的人性精神与勇敢令人惊叹, 我们向他们致敬。

我想感谢中满副秘书长、阿里亚斯总干事以及奥尼亚特-拉博德协调员的通报。我还想感谢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的工作人员恪尽职守, 如此令人信服地查明阿萨德政权2018年在杜马使用化学武器的事实。审阅这份报告时, 人们能够想起的首先只是2018年4月7日杜马可怕袭击事件的受害者和幸存者, 其中包括男女老幼。进而, 我们还忆及阿萨德政权制造的多起其它化学武器袭击事件的受害者和幸存者。我代表美国, 向在那个阴暗的日子死去者的家属表示诚挚的哀悼。

我还想赞扬对这些袭击事件做出反应、帮助受害者并且收集使本报告成为可能的大量证据的叙利亚组织和国际组织。正如总干事在通报中和禁化武组织调查和鉴定小组(调鉴组)在其报告中所明确表示的那

样,在那个命运攸关的日子发生的事实无可争议。阿萨德政权向两座公寓楼投下两个氯气钢瓶,导致43名男女老幼死亡,无数人受伤。

不幸的是,这些调查结果并不令人吃惊。这实际上是调查组归罪于阿萨德政权的第五起单独使用化学武器的事件,所有这些事件均是对《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禁化武公约》)的明确违反。此外还有先前禁化武组织-联合国联合调查机制归罪于阿萨德政权的四起化学武器袭击事件。

此外,让我们不要忘记调查组的调查结果对袭击事件发生时俄罗斯军队在杜马的角色提出的疑问。报告强调了这样的事实,即:俄罗斯军队所在的位置正是阿萨德的直升机发动致命的化学武器袭击的基地,并且俄罗斯军队与叙利亚空军一道控制了杜马领空。美国和其它方面早就指出俄罗斯军队在袭击事件后所起的令人极为不安的作用,当时叙利亚和俄罗斯宪兵拒绝和拖延禁化武组织的检查人员进入现场。为了设立他们自导自演的调查,他们还企图对现场进行清理,销毁使用化学武器的罪恶证据。

俄罗斯协助阿萨德政权在杜马使用化学武器之举继续让我们严重质疑其对《禁化武公约》的遵守。报告还打消了俄罗斯和叙利亚把杜马袭击事件归咎于反对派部队的无端指称。调查组明确表示,它认为该谎言缺乏任何可信度。大多数安理会成员对此不应觉得吃惊,因为他们几乎每天都亲眼看到俄罗斯明目张胆地编造有关其侵略乌克兰的野蛮战争的虚假信息。

与在我前面发言的同事们多次做过的那样,我也重申美国的呼吁,即:追究对阿萨德政权多次开展化学武器袭击、包括对杜马袭击事件负有责任者的责任。我们还敦促安理会成员不要忽视杜马报告的机要附件。禁化武组织的所有成员可调阅该附件,其调查结果也必须进行讨论。阿萨德政权必须履行其国际义务,立即为禁化武组织的工作人员提供畅通无阻的准入,以便他们能够进行检查,并且继续调查叙利亚申报化学武器储存不完整的问题。特别是,我们继续对它重组化学武器计划的严重图谋深表关切。就俄罗斯

而言,它必须停止庇护叙利亚政府,使之逃避问责。

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也绝不能不受惩罚。美国继续下定决心,努力追究对叙利亚境内化学武器袭击事件负有责任的个人的责任。我们已经对与叙利亚化学武器计划有牵连的300多名个人和实体施加了制裁,并取消其签证资格。我们将继续使用这些工具和其它工具,以推动追究这些骇人听闻的袭击事件责任人的责任。

随着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审议大会迅速临近,这些调查结果也坚定了我们与其它负责任的国家一道努力、以加强《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并使禁化武组织胜任使命的决心。

我们还支持如联合国国际公正独立机制等的调查工作,该机制正在对叙利亚境内的各种违犯行为和暴行、包括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进行立案。它与检察人员分享它收集的信息和证据。国际公正独立机制的工作已经协助为前政权官员在欧洲被定罪提供了便利,我们期待进行更多的调查和起诉,也许甚至是在美国这里,这要感谢拜登总统最近签署而成为法律的《为战争罪受害者伸张正义的法案》。

安全理事会有时会对叙利亚化学武器问题感到些许疲倦,对此我表示理解。但是,有鉴于这项最新报告表明叙利亚公然无视其根据《禁化武公约》和第2118(2013)号决议所承担的国际义务,我们认识到,现在不是减少我们对该政权执行安全理事会决议情况进行的监督或者无视该政权与禁化武组织的微弱合作进一步恶化的时候。这种严重公然无视其义务的行为是对安理会和国际秩序的挑衅。禁化武组织报告中记录的令人发指的行为和叙利亚政权厚颜无耻地企图拒不承担和推卸责任的行为再次说明为什么美国不恢复与阿萨德政权关系的正常化。

因此,我们强烈敦促任何与叙利亚政权接触的国家考虑该政权过去12年来的残暴人权记录、以及禁化武组织所记录在杜马和其他地方的违规行为。

**涅边贾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首先,我们要向昨天在土耳其和叙利亚遭受可怕地震的

受害者的家属表示慰问，这两国的代表也参加今天的会议。

我们最近就叙利亚化学武器问题举行了多次无比空洞的会议，大家显然可以看到，这些会议没有任何作用。因此，我们和许多其他安理会成员此前和现在都呼吁精简关于这一议题的预定讨论。我们的西方同事一直顽固阻挠深明事理的安理会成员尝试更有效利用我们共有的时间。非法的调查和鉴定小组（调鉴组）去年秋天公布的关于2018年4月7日在叙利亚杜马所发生事件的新报告很可能是打算按照西方的期望，表明安理会在叙利亚问题上有一些事情要讨论。但今天的会议和我们听到的通报都是空洞的。在一个多小时里，我们听到同样的内容被一遍遍地重复。

如果我们今天有什么要讨论的话，那就是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的衰落，它不是一个旨在促进缔约国遵守《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受人尊敬、公正的国际实体，而是沦为一帮西方国家手中的无能工具，用以掩盖令人发指的欺诈和违反公约行为。禁化武组织现任总干事费尔南多·阿里亚斯今天终于大方地在安全理事会发言，他对此负有相当大的责任。我们将利用这个机会，向他提出一些他一直避而不答的具体问题。

我今天不对调鉴组的活动发表评论。对我们来说，该实体并不存在，因为它的成立是由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强行推动的，违反了协商一致原则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第十五条。我们一再申明，我们预先反对调鉴组已经发布或即将发布的任何成果。其破坏性和政治化活动与公正和客观原则沾不上边。顾名思义，调鉴组不可能产出任何有价值的东西，除非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包括禁化武组织事实调查组所采用方法中的原罪得到纠正，该调查组为了西方国家的利益，虚构、伪造了关于杜马事件的报告。与事实调查组的报告一样，调鉴组的成果无视科学、逻辑和因果关系。我们打算详细讨论这一作品——对此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1月30日的声明以及俄罗斯联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外交部长2月6日的联合声明已经表明了我们的态度。

我要在本次发言中回顾杜马事件，该事件就好像前国务卿科林·鲍威尔大约20年前（见S/PV.4701）在这个会议厅里挥动的小玻璃瓶一样，已变成安全理事会的“小玻璃瓶”。2018年4月7日，臭名昭著的白盔非政府组织报告了据指在叙利亚杜马发生的一起事件，据称由于氯气钢瓶掉落，数十人死亡，伤员被送往附近一家医院。很少有人记得，4月10日，大马士革正式邀请禁化武组织向杜马派遣视察员。这些视察员当时就在大马士革，却一再推迟前往杜马的时间。按照美国代表刚才所说，是我们阻止他们访问杜马，这是一个无耻的谎言。

2018年4月14日，美国、联合王国和法国对叙利亚平民和军事目标发动了大规模导弹袭击，作为对杜马事件的惩罚。换句话说，巴黎、伦敦和华盛顿不等任何调查完成就自行认定并惩罚了有罪的一方。它们如果有意查明真相，就不会违反国际法准则和原则去袭击叙利亚，因为这样做可能会毁灭重要证据。

与此同时，西方媒体继续宣传造势，指责大马士革要对这起事件负责。禁化武组织受到了压力，捏造的事实调查组报告由此产生。之所以说报告是捏造的，是因为其初始版本不包含任何认定大马士革有罪的结论。我们一再要求阿里亚斯先生对此发表意见，但在各场会议、闭门磋商或任何其他形式活动中，我们都没有得到任何明确答复。我要提醒阿里亚斯先生注意我们的问题。

首先，我们想知道，调鉴组和事实调查组以什么理由违反了监管链的基本原则？阿里亚斯先生签署文件的动机是什么？这些文件的结论基于从白盔组织等第三方获得的信息，而它们毫不掩饰自己的偏见。技术秘书处的工作原则有变化吗？《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规定不再是其指导原则了吗？我谨回顾，联合国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使用化学武器的指控的调查团在其2013年的报告（见S/2013/553）中明确指出，

“在没有关于化学武器运载工具的数据以及根据监管链原则收集和生物特征样本的

情况下,不可能独立核实关于使用化学武器的信息”。

现在,该组织随意使用来自公开来源和第三方的信息。一起事件的证据似乎可以通过邮件匿名发送给禁化武组织,因为它如果符合“正确”的叙述,就会被视为可以得出结论的“合理依据”。

我们仍然希望听一听阿里亚斯先生明确回应编写关于杜马事件的事实调查组报告期间出现的令人愤慨的丑闻,该报告的终稿基本上是在西方国家施压之下改写的,尤其是在化学、毒理学和弹道检测以及证人的证词方面。视察员若是不赞同这种直接破坏本组织原则的公然伪造行为,就会在他的允许下被撤职并受到迫害,成为名副其实的骚扰受害者。为什么他仍然没有采取任何行动来处理这种情况?甚至连他的前任布斯塔尼先生也表示必须在这方面进行调查。

此外,据我们所知,事实调查组报告中的主要不一致之处已被直接纳入新的调查组报告,而后者又有新的不一致内容。毕竟,谎言孕育谎言,而阿里亚斯先生正在纵容谎言。根据事件的目前版本,受害者似乎曾涌向有毒化学品浓度最高的地方,而人们通常会试图逃离污染区。报告没有提到,受影响建筑物的居民中没有一个人认出据称死于氯中毒的人是其邻居,也没有提到大量证人的证词称,受害者的尸体是提前从附近的地方运来的,并发现他们身上有枪伤和爆炸伤,而没有氯中毒的症状。

有关白盔的丑闻也被无视,因为现在没有人反驳这是一起自导自演的事件。

对已发生事情的解释完全不符合基本物理定律。一个100公斤重的钢瓶以某种难以理解的方式冲破楼顶,从床上弹了下来,而没有损坏建筑物。屋顶的破裂处没有受到如此重击后必然裸露出钢筋的痕迹。尽管据称钢瓶是从空中掉落的,但在一个钢瓶上没有发现损坏的迹象。因果关系也被颠覆。例如,如果以色列对叙利亚空军基地的空袭摧毁了所谓化学武器袭击中使用的两个钢瓶,那么调查组怎么能够分析这些钢瓶中的残余物?对发生事情的实际情况解释是,氯气钢瓶

就是被臭名昭著的白盔部队的代表带进一栋住宅楼来上演了这一事件。尽管有证据证明这一点,但却被视而不见,譬如,当时有人将钢瓶从这座楼的大厅抬上去,大厅里留下了独特的油漆痕迹。

然而,阿里亚斯先生作为一个必须遵守公正中立原则的重要国际组织的负责人,不仅自愿在调查组报告上签了字,而且在发布报告时发表评论说:“现在全世界都了解了事实。国际社会有责任在禁化武组织内外采取行动”。这是否意味着他故意无视我们和其他国家向禁化武组织提供的信息,而公然站在赞助白盔部队的西方国家一边,继续推进他们反对叙利亚的纲领?他是否可以披露炮制调查组报告所依据的信息来源?报告中含沙射影的说法迅速被美国、英国、法国和德国接受,这些国家也立刻在其外交部的联合声明中又抛出一大堆反俄指控,因此,毫无疑问,这份文件已经被政治化。

我们希望阿里亚斯先生在安理会本次会议上回答我们的问题,而不是试图将讨论限制在非公开磋商中。我们没有什么可隐瞒的,他也不应该对安全理事会成员或《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有任何秘密可言。此外,我们期望在安理会认为有必要邀请他时,他能抽出时间出席安理会会议。

**德里维埃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首先,我对昨天土耳其南部和叙利亚西北部遭受毁灭性双重地震的遇难者家属表示慰问。我感谢中满夫人、阿里亚斯先生和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的通报。

法国注意到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调查和鉴定小组于1月27日发布的第三份报告。报告的结论提出了确凿的罪证。叙利亚政权应对2018年4月7日杜马发生的化学武器袭击事件负责。这份详尽且有据可查的报告标志着联合国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独立的机制将第九次使用化学武器行为归咎于该政权。报告详述了阿拉伯叙利亚空军的老虎部队如何从杜迈尔空军基地起飞,蓄意向市中心的居民楼投掷两个氯气钢瓶,造成43人死亡,数十人受到影响。法国坚决谴责这一构成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的行为。我们再次敦

促叙利亚政权立即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规定的义务。在一致通过第2118(2013)号决议将近10年后,叙利亚政权必须最终说明其现有库存,因为众所周知,这种库存并未全部销毁。必须让禁化武组织人员尽快部署到叙利亚。

报道中经多方证实的可靠消息称,俄军与老虎部队一起驻扎在杜迈尔空军基地,杜马上空完全由叙军和俄防空部队控制。我非常坚定地指出,俄罗斯必须停止为叙利亚政权提供掩护。早在袭击发生后的第二天,俄罗斯宪兵就帮助该政权禁止禁化武组织人员进入该地点。它试图清理袭击现场。事后,俄罗斯和叙利亚军队在网上发布了伪造的场景照片,以支持对这一事件的捏造说法。没有人被愚弄。这次袭击并非如有些人想让我们相信的那样,是由反对派或武装团体实施的。再多的虚假信息也无法掩盖该政权及其盟友的罪行。

最后,我要赞扬禁化武组织独立、公正和专业的工作。如果我们要追究这些袭击的肇事者的责任,就必须揭露真相。决不能让战争罪犯逍遥法外。打击有罪不罚现象是法国的优先事项,也是禁化武制度有效性和可信度的基础。法国将就此继续与各伙伴合作。

**吴百纳女爵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代表联合王国向土耳其和叙利亚受地震影响的民众表示慰问。我们的心思意念与仍在寻找答案、在废墟中寻找亲人的家人,在地震的余波和余震中哀悼的人们以及以任何方式帮助他们的人同在。联合王国正在提供紧急支援,并随时准备支持进一步的人道主义努力。

首先,我要感谢中满高级代表、阿里亚斯总干事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调查和鉴定小组协调员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的通报。我们欢迎发布禁化武组织调查和鉴定小组的最新报告,该报告果断地认定阿萨德政权应该对2018年对杜马的化学武器袭击事件负责,这一袭击事件在可怕的情况下造成43名男女老少死亡,数十人受伤。我们再次面对不可否认的证据,证明叙利亚政府使用化学武器谋杀本国公

民。这是联合国和禁化武组织在调查中第九次认定叙利亚政权对化学武器袭击事件负有责任。我们对报告表示欢迎,再次对禁化武组织工作人员的专业知识、独立性、奉献精神 and 敬业精神表示赞赏。为了杜马事件的受害者和叙利亚各地数以千计的化学武器袭击的其他受害者,我们有义务追究叙利亚政权的责任。

此外,今天我们深感关切的是,至少自2018年以来,阿萨德政权可能一直在大力重建其化学武器库存,这公然违反其义务和193个缔约国根据《化学武器公约》作出的承诺,该《公约》旨在实现一个没有化学武器的世界。因此,我们必须支持禁化武组织努力解决叙利亚化学武器申报不一致和前后矛盾的问题。现在,叙利亚政权必须改变其在化学武器问题上的行为,并向安全理事会作出具体和可信的保证,证明它已销毁所有库存,并且不再具备在任何情况下、在任何地方使用化学武器的能力或意图。尽管无可辩驳的最新证据表明叙利亚使用了化学武器,我们今天再次听到,俄罗斯一贯的谎言、否认、造谣和对禁化武组织毫无根据的批评。不过,禁化武组织历经艰辛编写的报告审议了俄罗斯提出的替代设想情景,依照证据具体、全面、可信地驳斥了这一切。

阿萨德政权及其保护者俄罗斯若阻碍取得进展、阻挠追责并拒绝为受害者伸张正义,就也有可能进一步削弱禁止这些可恶武器的全球准则。今天在座的诸位都有责任支持禁化武组织维护《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坚持遵守安理会的决议,并继续为这些令人发指袭击的受害者伸张正义。

**沙欣女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感谢中满泉夫人和费尔南多·阿里亚斯先生今天的通报。我们欢迎阿里亚斯先生参加本次会议。我们还听取了圣地亚哥·奥尼亚特·拉沃尔德先生的透彻报告。

在讨论今天会议的议题之前,我谨向今天与会的叙利亚和土耳其两国代表,以及重创两国的毁灭性地震的受害者家属表示诚挚慰问。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强调,在此艰难时刻,我国将继续致力于提供所需的救

济支援。

我要重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坚定立场，即：明确反对并谴责任何人在任何情况下在任何地方使用化学武器。使用这些武器公然违反《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禁化武公约》）和国际法的规定。

在今天关于叙利亚化学问题的讨论中，我国谨指出以下几点。

首先，我们重申，必须解决叙利亚当局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之间的嫌隙和急待解决的问题，并把该事项置于我们关于叙利亚化学问题的讨论的中心。在这方面，我们欢迎申报评估小组的一个精简小组上个月对叙利亚进行的访问，并强调在安理会关于该事项的下次会议上听取那次访问结果的重要性。

其次，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重视禁化武组织在确保执行《禁化武公约》，包括调查涉嫌使用化学武器的事件方面的作用。我们强调禁化武组织授权任务的技术性质及其脱离各种政治事件、继续充当独立组织的重要性，以便实现《禁化武公约》的目标和宗旨。我们强调采取严格和系统做法开展调查的重要性，以便调查结果不会留下任何可疑或不确定的余地。必须极其严肃地对待任何可能使用化学武器的指控。在这方面，我们提及禁化武组织调查和鉴定组（调鉴组）发布的关于2018年杜马事件的报告，其中提出了进一步的问题和询问。

第三，我国呼吁进一步调查叙利亚和伊拉克的达伊沙恐怖组织发展和使用化学和生物武器的情况。我们赞扬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在这方面努力进行调查，以确保追究达伊沙对其恐怖罪行所负的责任。

最后，我们强调在化学问题上取得切实进展的重要性，重申禁止化学武器的终极目标是保护人类免受其可怕影响。

石兼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我谨再次向在土耳其和叙利亚两国最近的毁灭性地震中丧生者及

其家属表示衷心哀悼和慰问。我真诚祈祷灾区迅速重建，日本已经开始——并且将继续——提供支援。

我首先要感谢中满夫人、阿里亚斯先生和奥尼亚特-拉沃尔德先生全面而富有见地的通报。

绝不容任何人在任何情况下在任何地方使用化学武器。在叙利亚使用这些武器公然违反包括《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在内的国际法，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不扩散制度构成威胁。

根据事实调查组以及调查和鉴定小组（调鉴组）的调查结果，2018年4月，在杜马可怕的化学武器袭击中，包括妇女和儿童在内的43人丧生，另有数十人遭殃。调鉴组的最新报告得出结论认为，有合理的理由认为是阿拉伯叙利亚空军实施了这些袭击。日本谴责叙利亚政府使用化学武器，对此，报告已有结论。我们深感遗憾的是，该报告再次证实，叙利亚政府继续未能与禁化武组织和调鉴组合作，违反了《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第2118（2013）号决议规定的义务。

叙利亚应认真对待《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大会第二十五届会议作出的决定。叙利亚必须真诚地与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合作，并提供所有必要的文件，以解决与叙利亚提交的初次和后续申报相关的未决问题。当务之急是，叙利亚必须立即宣布并彻底消除其化学武器计划，准许禁化武组织工作人员充分、不受阻碍地核查遵守情况。此外，追究使用化学武器者的责任并为受害者伸张正义是我们的共同责任。任何会员国都不应该庇护那些对本国人民犯下这种野蛮、灭绝人性行为的人。

我们赞扬禁化武组织及其工作人员开展的专业、公正、独立的工作。我们强烈反对任何破坏他们宝贵工作的企图。此外，为了防止再次在叙利亚使用化学武器，日本继续全力支持禁化武组织包括调鉴组的努力，并与国际社会密切合作，推动解决叙利亚危机。

佩雷斯·卢塞先生（厄瓜多尔）（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谨就2月6日发生的大规模地震向土耳其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表示慰问。我们向所有受害者家属表示声援。

我要感谢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女士、禁化武组织总干事费尔南多·阿里亚斯大使以及调查和鉴定小组协调员圣地亚哥·奥尼亚特-拉博德大使所作内容丰富的通报。

禁化武组织2023年1月24日根据第2118 (2013) 号决议第12段提交的报告, 对安全理事会当选成员国厄瓜多尔特别重要。对我们来说, 保持公开对话和协商也很重要, 以便可以对安理会审议工作做出贡献的机制和组织的负责人出席。我国在这个问题上的立场如下。

首先, 我们对叙利亚当局在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第2118 (2013) 号决议规定的责任方面缺乏合作和承诺表示遗憾, 今年9月将是该决议通过10周年。令人无法接受的是, 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加入《公约》九年多后, 尽管技术秘书处通过宣布评估小组早在2019年就做出了努力, 但其国家宣布报告仍不能被视为准确和完整。

第二, 自2021年2月以来, 安全理事会一直在等待组织宣布评估小组与叙利亚国家当局之间的新一轮磋商, 以及禁化武组织在2021年6月提议的总干事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当局之间的会晤。根据其报告, 我们知道一个精简的小组于1月17日至22日进行了访问, 以便在该国开展有限的活动。我们希望这将是实现有效合作的第一步, 我们要求尽早获得关于这种合作发展情况的信息。

第三, 我们震惊地获悉禁化武组织调鉴组第三次报告的结论, 其中指出, 有足够的理由指向阿拉伯叙利亚空军是2018年4月7日在杜马所发生化学武器袭击的肇事者。希望调查将继续进行。厄瓜多尔重申, 我们坚决谴责这一可怕事件, 并全面谴责任何人在任何地方和任何情况下发展、拥有和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安理会不能让这些罪犯逍遥法外。

最后, 厄瓜多尔认可禁化武组织的工作及其技术团队的诚信、专业、公正、客观和独立性, 同时, 我们再次强烈敦促叙利亚当局展示其意愿, 确保全面有效地执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安全理事会所有相

关决议。

贝里斯维尔夫人(瑞士)(以法语发言): 首先, 请允许我和我的同事们一道, 再次向土耳其和叙利亚地震中数千名遇难者的家属表示最深切的慰问。这场几十年不遇的灾难加剧了该地区本已严重的人道主义危机。瑞士与遇难者及其家人站在一起。我们希望在接下来的几个小时里有尽可能多的人获救。

2018年4月7日, 在大马士革郊区的杜马, 其它非常严重的事件夺走了叙利亚无辜受害者的生命。当天, 43名平民——7名男子、17名妇女、9名男孩和10名女孩——死于氯气袭击。我们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那里了解到, 这不是一个意外事件, 而是使用国际法禁止的化学武器的蓄意攻击。

在过去的10年里, 叙利亚一再发生违反《禁止化学武器公约》义务的行为。1月27日发布的调查和鉴定小组关于2018年4月杜马袭击事件的第三次报告揭示了此类违法行为的又一个实例。我要感谢阿里亚斯总干事和调鉴组协调员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提交的禁化武组织报告, 其中陈述了以下事实。

该报告记录到, 2018年4月7日, 至少一架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直升机投掷了两个气瓶, 击中了杜马的居民楼。氯气从钢瓶中释放出来。这种气体会影响身体的皮肤、粘膜、消化道和呼吸系统, 并经由呼吸系统被肺部吸收, 这让我们得以了解那些受影响者遭受的命运。

禁化武组织的结论是, “有合理的理由相信, 该事件发生时, 袭击者是阿拉伯叙利亚空军的成员”。迄今为止, 联合国和禁化武组织在叙利亚记录的大约25起化学武器袭击中, 有9起被认为是叙利亚政府所为。

瑞士完全支持该报告的结论。我们对禁止化学武器组织, 包括调查和鉴定小组充满信心。他们的工作至关重要。他们的专业水平和操守是毋庸置疑的。

瑞士谴责使用化学武器, 包括2018年在杜马使用化学武器的事件。我们呼吁各方不要使用这种武器, 并遵守国际人道法的义务。我们赞同秘书长一再呼吁

追究使用此类武器者的责任。

实况调查对于防止发生进一步袭击和这些罪行的有罪不罚至关重要。在这方面,我们欢迎禁化武组织与协助调查和起诉自2011年3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犯下国际法所规定最严重罪行者的国际公正独立机制开展正式合作,我们完全支持这种合作。这种合作符合安全理事会的愿望,10年前,安理会一致通过第2118(2013)号决议,表示坚信必须追究对叙利亚境内使用化学武器负有责任者的责任。

我们呼吁叙利亚与禁化武组织充分合作,接受禁化武组织指定的人员,并让他们立即不受阻碍地进入所有地点。我们希望,精简宣布评估小组最近的访问——预计该小组将于3月份提交报告——标志着叙利亚恢复与禁化武组织的全面合作。

正如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夫人——我对她表示感谢——刚才提醒我们的那样,叙利亚必须向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提供20个未决问题的答复,以便对其初始宣布进行核查。我们还注意到,自2021年7月15日以来,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一直在等待叙利亚提供关于未经授权移动和销毁在杜马袭击中使用的两个气瓶的所有相关信息。

最后,我想提醒大家注意在杜马使用化学武器的43名受害者。为了纪念他们,我们有责任确保任何人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不会再使用这些武器。

**阿吉曼先生(加纳)(以法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安全理事会三个非洲成员——加蓬、莫桑比克和我国加纳(A3)——发言。

我们感谢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夫人、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费尔南多·阿里亚斯先生以及圣地亚哥·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就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计划的现状所作发人深省的通报。我们欢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土耳其共和国三国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以英语发言)

请允许我代表A3向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土耳

其两国政府和人民再次表示我们最深切的同情和慰问,这两个国家的部分地区发生7.8级和7.5级的地震,遭受了惨重的人员死亡和大量基础设施损坏。在这个困难的时刻,我们的思绪与两国政府和人民同在、为之祈祷。我们呼吁国际社会增加对应急行动的支持,并仍然相信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土耳其两国人民的毅力和坚韧将帮助他们度过这场灾难。

我们感谢禁化武组织提交涵盖2022年12月24日至2023年1月23日期间的第112次报告(见S/2023/69),并表示我们支持其作为负责确保全面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计划的最重要机构所做的工作。在这方面,我们欢迎由申报评估小组成员组成的一个小组开展有限的国内活动,这是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根据第2118(2013)号决议执行其任务的持续努力的一部分,我们期待着这次访问的结果。我们也注意到禁化武组织调查和鉴定小组关于2018年4月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杜马使用化学武器问题的第三份报告的内容。我们注意到,叙利亚国家主管部门按照执行理事会的要求,向执行理事会提交了第110份月度报告,说明其在境内销毁化学武器及其化学武器生产设施的活动。

国际社会,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必须继续关注化学战重新出现的可能性以及日益增加的威胁,并采取紧急步骤,加快行动,争取实现一个没有化学武器的世界。A3共同反对任何人在任何地方和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我们仍然致力于禁止使用化学武器的既定准则、以及消除化学武器生产、储存和使用的一切努力,我们也重申支持第2118(2013)号决议。我们认为,加强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与叙利亚国家主管部门之间的合作将有助于在这方面取得进展。正如我们在先前发言中所表示的那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外交和侨民事务部长与禁化武组织总干事之间的直接高级别交流将有助于建立信任,为推进该方案的各个层面提供必要的动力,并鼓励对加强合作作出更大的承诺。我们希望双方加紧努力,尽快筹备一次会议。

最后,我们敦促安理会支持寻求更具建设性的方法,以解决阻碍全面执行第2118(2013)号决议取得

切实进展的问题。早日完成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计划是我们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组成成分。

**小德阿尔梅达先生** (巴西) (以英语发言)：同其他人一样, 首先, 我要表示巴西对叙利亚和土耳其两国人民的声援和最深切的慰问, 他们在两国发生的毁灭性地震中遭受了损失。

我要感谢禁止化学武器组织 (禁化武组织) 总干事费尔南多·阿里亚斯大使今天参加我们的会议并作了详细的通报。我也感谢中满高级代表所作的通报以及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所作的补充发言。我欢迎叙利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土耳其三国代表团参加本次会议。

我们注意到调查和鉴定小组 (调鉴组) 1月27日发布的关于2018年4月在杜马使用化学武器的最新报告。与先前的调鉴组报告一样, 该文件已提交给巴西国家主管部门, 后者将对其内容进行严格的技术评估。鉴于结论的严重性, 我们当然承诺对报告给予应有的考虑。从巴西的角度来看, 必须根据《禁止化学武器公约》, 以透明的方式处理调鉴组报告中描述的事件, 并对之进行彻底和公正的分析。此外, 在这种情况下, 应当强调禁化武组织与联合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之间密切合作的必要性, 同时重申, 根据《联合国宪章》, 归属的最终责任在于本机构。

我们完全同意阿里亚斯先生的说法, 即在任何地方使用化学武器都是不可接受的, 而且违反国际法。这符合巴西的长期立场, 即威胁使用或使用任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都违背国际人道法。我们在此重申, 巴西强烈谴责任何人在任何地方和任何情况下使用任何化学武器。此类武器的任何形式的使用都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威胁, 直接违反《禁止化学武器公约》。

在叙利亚问题上, 我们希望, 迄今进行的调查将为适当追究非法行为实施者的责任奠定基础。此外, 我们期待叙利亚当局和禁化武组织开展有效合作, 以澄清使用化学武器的事件, 并解决与叙利亚所申报化

学武器库及其销毁有关的未决问题。我们认为, 这些是了结所谓的叙利亚化学武器问题以及防止今后使用这些可恶武器的必要步骤。

**霍查先生** (阿尔巴尼亚) (以英语发言)：今天, 我与我的同事们一道, 再次向土耳其和叙利亚毁灭性地地震所造成可怕损失和破坏的所有受害者表示我们最深切的慰问。我们的第一支搜索救援队已经抵达土耳其的马拉蒂亚, 与其他救援队一起争分夺秒地拯救生命。

我要感谢中满高级代表、阿里亚斯总干事和奥尼亚特-拉博德协调员所提供的信息。他们的通报确实很长, 但包含了我们需要的信息和细节, 揭示如何以专业和公正的方式获得真相并确定问题的本质。

叙利亚过去11年的事态发展是一个恰当的例子, 说明一个专制政权如何能够通过平民使用极端残暴手段, 包括酷刑、围困、集体惩罚以及今天讨论的问题——即使用化学武器——来摧毁其国家、伤害其人民。叙利亚军队使用有毒致命氯气的做法在海牙、在本会议厅内外多次遭到谴责, 被认为是这方面最卑鄙的做法之一, 违反了禁止化学武器的国际标准和规范。

在2018年4月7日的可怖事件发生后, 目击者、记者、人权组织以及各国政府迅速将矛头指向正确的方向, 即叙利亚政权, 这是正确的。现在,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 (禁化武组织) 调查和鉴定小组 (调鉴组) 的第三份报告得出明确结论, 认定有合理理由认为叙利亚空军在杜马的平民居住区使用了化学武器, 造成43人死亡, 数十人受伤。因此, 我将不重复已经在这里介绍过, 并包括在报告中的细节。

重要的是, 那些用直升机向平民投掷桶装炸弹的人也正是那些用直升机进行野蛮的氯气袭击的人。这份报告的责任归属明确无误。责任又一次在叙利亚政权一方。这是联合国和禁化武组织机制分别认定是叙利亚政权所为的第九起使用化学武器案件。这不是意外。这不是偶然事件。这不是指挥系统的某个环节失灵的问题。这意味着一个明确的意图。

报告提到,叙利亚继续不与调鉴组合作,阻碍在事件发生现场开展调查,并且销毁潜在证据,尽管调鉴组努力进行了沟通,但所有这一切仍然发生了。这不是一个无辜的、没有什么可隐瞒的人的所作所为。

我们最强烈地谴责公然违反国际义务,一再使用这些穷凶极恶武器的做法。叙利亚有义务与禁化武组织合作,充分遵守第2118(2013)号决议。我们欢迎调鉴组开展的工作,它带着坚定的决心、完全的独立性和不容置疑的专业精神开展活动。我们赞扬不顾该政权的恐吓,为该报告作出贡献的所有证人。他们冒着自己和家人的生命危险,选择了真相,为正义做出了贡献。

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的第112次月度报告(见S/2023/69)清楚表明,基于已发现的差距、前后不一和不吻合的问题仍未解决,叙利亚提交的声明仍不能被视为是准确和完整的。我们对持续缺乏合作感到遗憾。我们感兴趣地期待着缩减人员后的宣布评估组(宣评组)1月17日至20日对叙利亚的访问的结论,我们也期待着2022年9月对巴尔扎赫和贾姆拉亚赫设施进行的第九轮视察的结果。

最后,请允许我强调,如果我们想要支持叙利亚,我们就应该从支持伸张正义和追究责任开始。通过在使用化学武器这一关键的不可原谅的问题上展现团结,我们可以做到这一点。这些袭击不应不受惩处,必须将肇事者绳之以法。在任何情况下,任何人、任何地方都不能容忍使用化学武器而不受惩罚的现象,我们认为安理会的作出的回应必须达到标准。一个民主的叙利亚不会从支持和庇护那个使劲浑身解数让国家走到今天这一步的政权中诞生。一个民主的叙利亚将通过切实支持叙利亚人民对和平与民主未来的合理追求来实现。

**孙志强先生(中国):**中方愿再次对土耳其、叙利亚发生强烈地震并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向两国政府和人民表示沉痛的哀悼。面对这场重大灾难,中方正在全力施以援手。中国政府首批将向土耳其提供4000万元人民币的紧急援助,中国救援队目前

正在赶往土耳其地震灾区参与救援工作。我们同时在协调向叙利亚提供急需的救灾物资,并加快落实正在实施的粮食援助项目。我们衷心希望土耳其、叙利亚人民能够早日战胜灾难、重建家园。

我们感谢中满泉高级代表刚才的通报,也欢迎阿里亚斯总干事参加今天的会议。

在化学武器相关问题上,中方的立场是一贯的。中方坚决反对任何人在任何情况下、出于任何目的使用化学武器,希望我们的世界早日摆脱一切化学武器。我们敦促化学武器拥有国尽早销毁所有化学武器。

中方始终认为,对话协商是解决叙利亚化武相关问题的唯一正确方式。我们注意到,叙利亚政府多次表示,叙方坚决反对任何人在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愿同禁化武组织保持合作,解决未决问题。对于叙利亚政府同技术秘书处对不少问题存在的不同解释,我们主张尊重科学事实,坚持客观公正,由双方继续充分讨论,努力相向而行,争取早日共同解决未决问题。近期,叙利亚政府同技秘处就申报评估组小规模团队在叙利亚境内开展活动达成共识。这一进展值得欢迎。中方呼吁国际社会客观看待叙方努力,希望技秘处也能专业、透明地回应叙方的关切和诉求。

关于调查鉴定组近日发布的新一份报告,首先要指出,这个鉴定组最初的成立,超出了禁化武公约的范畴,违背了禁化武组织协商一致的传统,其工作方法和程序也没有达到禁化武公约及其核查附件的要求,包括中方在内的许多国家从一开始就对此表示反对。中方这一立场没有变化。基于这一立场,我们对本次会议的通报人安排也提出保留,对主席未能就此同安理会成员进行广泛磋商表示遗憾。中方重申,有关叙利亚境内指称使用化武事件的调查和处理,必须回到禁化武公约的框架。希望阿里亚斯总干事和技秘处推动缔约国回归协商一致的传统,切实维护禁化武组织的权威性和有效性。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以马耳他代表的身份发言。

我首先也要向遭受毁灭性地震的土耳其和叙利

亚人民表示马耳他的慰问。马耳他的一个人道主义援助小组已经抵达现场，协助恢复工作。

我感谢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阿里亚斯总干事以及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调查和鉴定小组（调鉴组）协调员奥尼亚特-拉博德大使今天所作的见解深入的通报。

马耳他强调，我们全力支持禁化武组织及其技术秘书处独立、公正和专业的工作。作为全球禁止化学武器的执行者，禁化武组织，包括其调查和鉴定小组、事实调查组和宣布评估小组，在确保彻底消除叙利亚的所有化学武器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请允许我向总干事保证，马耳他对该组织充满信心。

自我们上个月的会议（见S/PV.9235）以来，调查和鉴定小组公布了第三次报告，得出的结论是，有合理理由认为阿拉伯叙利亚空军部队是2018年4月7日在杜马发生的化学武器袭击的肇事者，该次袭击造成43人死亡，另有几十人受到影响。这是迄今为止禁化武组织和联合国—禁化武组织的联合调查第九次认定叙利亚对本国人民使用了化学武器。这种行为不合情理，令人深感关切。

这份最新报告明确阐述了其方法和调查结果，遵循了国际事实调查机构和调查委员会的最佳做法以及适用的禁化武组织程序，包括在（证据）保管链方面。尽管进行了彻底的调查，但调鉴组无法获得任何具体的信息来支持叙利亚及其盟国建议的调查方向和情景。

该报告表明，叙利亚仍然没有与禁化武组织充分合作。马耳他感到遗憾的是，尽管叙利亚根据《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第2118（2013）号决议承担了义务，但叙利亚当局没有准许进入事发现场。这遵循了叙利亚在这个问题上令人遗憾的行为模式。

我们遗憾地注意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尚未提供宣布评估小组（宣评组）自2019年以来请求提供的未决宣布或其它文件清单，已提交的宣布仍被认为不准确和不完整。马耳他欢迎技术秘书处主动向叙利亚派遣了宣评组的一个精简小组，我们期待着阅读下一

份宣评组的报告。

关于总干事和迈克达德外长之间拟议的会晤，马耳他希望协调人之间恢复沟通将导致取得进展，以便最终能够举行会晤。

马耳他坚信以《禁止化学武器公约》为基础的禁止化学武器全球规范的普遍性。不言而喻，永远没有任何理由使用化学武器。安全理事会必须维护禁止使用化学武器的国际禁令。必须追究那些使用这些令人憎恶的武器的人的责任。

我们呼吁叙利亚与禁化武组织合作，并根据《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就其化学武器计划作出必要保证。这是让世界确信叙利亚的化学武器计划已被完全和可核查地消除的唯一途径。

我现在恢复行使安理会主席的职能。

我请阿里亚斯先生回答提出的意见和问题。

**阿里亚斯先生（以英语发言）：**有人说，本次通报会是空洞的。一切都与一份124页的全面、广泛和准确的报告有关，法国、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日本、厄瓜多尔、瑞士、加纳、巴西、阿尔巴尼亚、中国和美利坚合众国的代表的发言表明，本次会议是真正实质性的。某位大使质疑总干事的职责。我想说，总干事正在履行职责，但他是根据他与他的团队一起获得的授权履行职责的。这些任务授权是由决策机关给予的，而不是从某个大使或常驻代表那里获得的。

有人提到了我的所谓前任。该代表团说，布斯塔尼先生是我的前任。布斯塔尼先生是21年前离开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的总干事，他对我们目前在禁化武组织处理的实质性事务一无所知。

关于我向安全理事会所作的通报，我总是非常高兴地在安全理事会发言。我已经作了五次通报。这是我在四年半时间内第五次来到这里。我的前任们从未如此频繁地在安全理事会发言。但是，当我在安全理事会发言时，正是在有真正新的和实质性的东西可以完成高级代表每月所做的非常好的报告和非常好的情况通报的时候。

现在让我们转而谈谈更实质性的问题。调查和鉴定小组(调鉴组)的合法性和正当性受到了质疑。《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第八条第19款规定, 缔约国大会应审议《公约》范围内的任何问题、事项或议题。它还规定, 缔约国大会可就缔约国提出的或执行理事会提请其注意的此类问题、事项或议题提出建议并作出决定, 缔约国大会可自行这样做。根据其议事规则第64条, 应由缔约国大会决定自己的权限。

2018年6月27日通过的决定是缔约国大会根据《公约》明确规定的规则和与程序有关的缔约国大会规则通过的, 调鉴组则是根据该决定设立的。该决定是由成员国投票通过的。我指出,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有193个成员国。正如这里多次提到的那样, 该决定是根据国际社会的既定立场通过的, 即必须追究使用化学武器者的责任。

该决定通过后, 技术秘书处执行了《公约》和缔约国大会赋予它的任务。因此, 技术秘书处将继续执行它接受的任务, 因为技术秘书处的作用不是解释或评估缔约国大会或执行理事会的决定。技术秘书处的作用是尽我们所能以最好的方式执行这些决定, 这就是我们所做的。

这个决定是根据规则通过的。调鉴组由技术秘书处根据规则设立。我必须回顾, 缔约国大会或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的任何决定对缔约国和技术秘书处都具有法律约束力。这关系到禁化武组织的合法性。

调鉴组的调查方法也受到质疑。奥尼亚特-拉博德大使将补充我的信息, 但我想说一些必须在本会议厅里说的话。调鉴组的方法遵循国际组织普遍接受的有关程序的最高标准以及实况调查机构和调查委员会的最佳做法。我们遵循确证方法。但是, 什么是确证呢? 我想澄清在国际案件调查中什么是确证。

在调鉴组的工作范围内, 并且更广泛地说, 在技术秘书处所有有关单位中, 确证的定义是确认不同性质和来源的信息是否支持一项结论、理论或陈述的行动。它涉及为此类结论(或者说一个以前提出的想法)增加支持和可信度。确证工作也是在先前已通过其它

手段得到支持或确认的支持要素的背景下进行的。奥尼亚特-拉博德大使在其通报中已经提到了这一点。调鉴组是依照这种方法工作的。他和他的团队一直在收集尽可能多的信息, 在近两年的调查过程中, 调鉴组确实获得了大量不同性质和来源的信息。调鉴组在最好的专家支助下评估了这一信息的可信度和真实性, 对其进行了分析和研究。它最终确定刚刚界定的这种验证何时可以进行。这是其唯一的调查方法。

有时, “有合理理由相信”这一理念也受到质疑。我必须指出, 技术秘书处不能歪曲我们所发现的事实, 来迎合一些人或国家对现实的看法。我们只是根据事实开展工作。另一方面, 很明显, 我们根据“有合理理由相信”这一理念开展工作。被抛弃的理论之所以被抛弃, 是因为我们发现没有合理理由相信迄今提出的任何其他假说是可信的。

总而言之, “有合理理由相信”这一理念显然是国际调查机构使用的标准办法。我面前有一份名单, 上面列着使用这同样方法的至少20个国际机构——乌克兰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埃塞俄比亚问题国际人权专家委员会、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以色列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和利比亚问题独立事实调查组。我可以继续念下去。我可以给安理会一份我所掌握的文本, 但最有意思的是, 除了来自重要立法和组织的信息外, 我这里还有《俄罗斯联邦民法典》第376条和第431.1条, 其中也提到调查案件中“有合理理由相信”这一理念。这是标准方法, 也是我们一直在使用的方法。

在本次会议上, 有人置疑调鉴组和技术秘书处的工作。他们说, 我们的工作是在炮制谎言, 等等。我必须对我从一个代表团那里听到的说法作出反应。我们阅读评论。我们认真倾听别人说的话。在技术秘书处的所有文件中, 谁都找不出哪怕一句对任何人、国家或机构的不适当评论。我们尊重大家。在我们的所有文件中, 人们都可以看出, 我们阅读、倾听、分析、报告。因此, 在尊重大家的同时, 我们也在履行职责。非常不幸的是, 有人对我们并非总是采取同样的态度。我要告诉安全理事会, 我不能也不会接

受我今天在本会议厅听到以及过去读到的那种带有人身侮辱性质的言论。安理会必须知道,我为技术秘书处成员及其工作感到非常自豪。在这方面,我对高级外交官兼律师奥尼亚特·拉博德大使所领导的团队特别满意。也许他想补充谈谈我所采用的方法。

**主席**(以英语发言):对不起,总干事先生,这些问题是向你提出的,因此我认为是你应当完成回答。如果你已经回答完这些问题,我就请要求发言的安理会其他成员发言。

**阿里亚斯先生**(以英语发言):我不介意继续作答。

关于在杜马发现的两个黄色气瓶的问题以及摆在桌面上的不同假说,我就这个问题做了笔记,可以作出回应。如安理会成员所知,调查和鉴定小组(调鉴组)未能进入杜马事件的两个地点。尽管第2118(2013)号决议第7段指出,安全理事会决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应充分配合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和联合国工作,准许禁化武组织和联合国工作人员随时不受阻碍地进入所有地点并给予他们履行职责视察这些地点的权利,但调鉴组仍未能进入这些地点,因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未向调鉴组成员发放签证。这意味着调鉴组不得不根据其他信息开展工作。我们有照片,但我们应当指出,我们有很多信息,因为事实调查组在该事件发生约三周后就进入了该事发地点,当时它采集了100多个样本,并拍摄了许多照片和视频。

2021年7月9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通知技术秘书处,这两个气瓶已被销毁。它们是在距离禁化武组织视察员将其交给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保存的地方60公里处被销毁的。调鉴组要求提供关于这一销毁的信息,包括说明为什么这两个气瓶会在距离它们被交存和密封的地方60公里远的地方,当初在交存和密封气瓶时可是商定好的,除非得到技术秘书处的书面许可,否则不得触碰、启封或移除这两个气瓶。

由于我们无法进入该地点,但确实能够接触许多信息,调鉴组决定就这些信息开展工作。这些信息基本上是图像以及一些地方的顶级机构和个人的专家鉴

定。对我们拥有的图像进行了图像分析,以获得元数据提取,并由若干不同的专家对这些元数据提取进行验证。咨询了三名弹药专家。有一个专门的法医研究所负责进行研究。

我应当指出,在拉塔米奈发生的事件——如安理会成员所知,这起袭击事件发生在2017年3月25日——以及2018年2月4日在萨拉基卜发生的事件中发现了类似的气瓶。调鉴组的第一次报告和第二次报告讲述了这些事件。这些气瓶非常相似,因为从逻辑上说,实施的攻击彼此相似。在地点2——这是一座住宅楼,遇袭时多数居民在楼里,有43人遇难——气瓶阀门破裂,在很短时间内释放出大量氯气。在地点4,气瓶阀门没有破裂,气瓶释放气体比较慢。

我们可以从对位置2的钢瓶研究结果中看到什么?钢瓶明显变形。钢瓶被烟灰熏黑。事件发生后,钢瓶的一部分呈白色,第二天变成黄色。连接在钢瓶上的金属托架已脱落并严重腐蚀。照片中可以看到两块圆形金属板。事实调查组找到了其中一块。为什么我说的每一件事都相关?我们该如何解释这些观察结果呢?钢瓶变形是由于强烈撞击该建筑物顶部造成的。黑烟灰是由事发后燃起的大火造成的。在我们拥有的第一批钢瓶照片中可以看到的白颜色是由钢瓶表面的霜形成的,这与在液化气体从钢瓶中快速释放时发生的自动制冷现象相吻合。第二天,白颜色消失,露出原来的黄颜色。这是一个众所周知的现象。金属托架在撞击时脱落,并由于释放出的氯气对金属具有很强的腐蚀性而受到严重腐蚀。

在位置4,即有人居住的另一栋建筑物,钢瓶和托架显示了变形,专家通过动态模拟对这些变形进行了研究和计算。托架仍然与钢瓶连接在一起,其设计与位置2的托架设计相同,并且在设计上也与我已经提到的先前事件中的托架设计相似。该托架退化速度较快,表明腐蚀性化学物质在现场停留了一段时间,显示阀门没有破裂,并一点一点地释放出氯气。第一次腐蚀不可能是由自然湿度造成的。腐蚀发生的速度比在位置2慢,是通过气体从钢瓶中缓慢释放出所致。这两个钢瓶都设计为有多条绑带、把手和一组轮子,以方

便从飞机上装卸。钢瓶是专门为空运而设计的。米-8或米-17型直升机特别适合空投这种钢瓶。这种直升机有一个大货舱，钢瓶可以很容易推出。

让我们转而谈谈一些假设，即正如一些人提出的那样，钢瓶是通过地面运送的，手动放置的或从邻近建筑物发射的。为什么这三个假设被抛弃了——

**主席**（以英语发言）：非常抱歉。我们仅在下午1点之前有口译服务。还有其他成员需要发言。我们非常感谢阿里亚斯先生正在为我们所作的技术性答复。但我认为，我们已经掌握了这样一个事实的要点，即他有充分的信息和证据来证实调查和鉴定小组报告中的说法。我认为，也许应该把这些信息和证据送交安全理事会，以便我们可以分享。

俄罗斯联邦代表要求再次发言。

**涅边贾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要再次指出，尽管阿里亚斯先生在今天的会议期间作了详细解释，但他仍然没有对我们以及专家们（他们对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的工作受到前所未有的侵犯感到愤怒）提出的任何问题作出实质性答复。除了关于禁化武组织调查工作最高标准的保证外，我们什么也没听到。我想知道阿里亚斯先生能否将白盔提供给禁化武组织的信息与杜马事件视察员首先收集到并随后被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拒绝的证据区分开来，技秘处被勒令重写其初步报告。

涉及捏造禁化武组织事实调查组关于杜马事件的报告的情况，包括对不怕说出真相的视察员实施的制裁，仍然是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声誉上的一个污点。我们今天再次看到，面对明显的事实，总干事无话可说。尤其是因为他，叙利亚化学武器问题正在成为谎言、捏造和为西方国家算政治旧账的活生生例子和同义词，而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正在俯首帖耳地为西方国家效劳。我们今天再次非常清楚地看到了这一点。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发言。

**萨巴格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女士，首先，我谨祝贺你担任安全理事会本月主席，并祝你一切顺利。我还要感谢你的前任、日本常驻代表在日本上个月担任安理会主席期间所作的努力。

我要感谢和赞赏那些就周一清晨袭击叙利亚许多城市的毁灭性地震的受害者向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和人民表示慰问的会员国。我国政府呼吁联合国会员国支持叙利亚人民和政府努力应对这场人道主义灾难，包括在搜救或提供紧急食品和药品援助方面。时间至关重要，紧急援助将拯救许多生命。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2013年作出了加入《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禁化武公约》）的战略决定，并在创纪录的时间内完全销毁了这些武器库存，尽管它当时正经历着种种困难情况。联合国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证实了这一点。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与禁化武组织进行了公开和透明的合作，为其各小组的访问提供了便利，并渴望与禁化武组织合作，以纠正其错误的工作方法，因为这种工作方法影响了其报告的可信度，并使其远离了《禁化武公约》委托给它的专业作用和技术任务。

在本次会议的大部分时间里，讨论了所谓的调查和鉴定小组（调鉴组）关于所指称的杜马事件的报告。因此，我国代表团谨澄清其立场如下。

首先，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一贯并一再申明其谴责任何人在任何时候、任何地点和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的坚定立场。

第二，在2018年4月17日提出据称在杜马使用了化学武器的指控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立即要求禁化武组织总干事派遣一个事实调查组调查这一事件。然而，不知出于什么原因，事实调查组抵达大马士革的时间推迟了整整一周。

第三，2018年4月26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将17名证人从杜马市事件现场带到禁化武组织海牙总部，就指称的化学武器袭击事件作证。在新

闻发布会上，他们驳斥了恐怖团体及其支持者捏造的所有指控，强调这些都是捏造的指控。但是，事实调查组没有与他们面谈，也没有听取他们的证词。

第四，同样，很多学者、独立军事专家和来自禁化武组织的专业人员，例如该组织首任总干事何塞·布斯塔尼先生，以及领导了杜马事件调查小组的伊恩·亨德森先生，还有其他很多人，提供了准确的科学分析并且以专业方式反驳了事实调查小组关于所谓杜马事件的报告所载的结论，并证实该报告不专业、有偏见且不公平。

第五，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曾强调，事实调查小组对杜马事件采取的做法不正确、不专业，当然会得出错误结论。遗憾的是，尽管多次呼吁事实调查小组遵守《禁化武公约》规定的规则和与叙利亚商定的职权范围，但该小组并没有纠正它在调查期间采取的不正确、不专业的工作方法。收集没有丝毫可信度的证据、没有合法保管链的样本并依靠可疑的公开来源乃至恐怖组织及其附属团体——即受西方情报机构扶持的白盔——提供胡编乱造的误导信息，不可能构成科学或专业依据，也不可能得出客观结论。阿里亚斯先生说过，某些样本是采集到的，还有一些样本是接收到的。这是否符合他受命执行的《禁化武公约》规定？他使用了“最高标准和最佳做法”的说法。《公约》中是否有这一说法？他是从哪里得来的？

第六，《禁化武公约》缔约国大会第四届特别会议于2018年6月27日通过一项决定，据此设立了所谓调查组，该项决定是禁化武组织历史上一个危险的转折点，明确体现了美国及其西方盟国实施的严重政治化，使这个技术组织陷入一个有损其公信力的政治迷宫。在《禁化武公约》规定受到公然操纵以及有人通过划分《公约》未曾规定的责任归属来明目张胆地违反其规定之后，这一决定得到了禁化武组织不到半数成员国——193个国家中仅有82个国家——的支持，这使调查组的成立成为非法之举。因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其它国家宣布不承认该非法小组，所以也不认可其报告。

第七，所谓调查组花费数年时间告知我们一个结论，而这个结论同对叙利亚实施侵略的三个国家，即美国、法国和联合王国，在编造所谓杜马事件仅仅数小时之后提出的指控完全相同。它们以这一事件为借口，对叙利亚军事和民用地点实施侵略行径，并对叙利亚人民强行实施更多制裁和不公正围困。这种侵略行径显然表明，所谓杜马事件是这些国家阴谋策划的产物，是为了打击阿拉伯叙利亚军队，当时后者正在反恐战斗中取得进展，瞄准恐怖分子小组和防御工事，利用常规武器对其进行集中精确打击。因此，发表调查组的报告只是为这三个国家在2018年4月24日对叙利亚实施侵略辩解，这也解释了这三个国家为何在今天的会议上收到该报告时鼓掌欢迎。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强调，它不承认所谓调查组及其报告。我们断然反对这些报告，包括其错误结论。我们认为，发表调查组的报告再次证明，美国及其盟国继续将该事件政治化，并操纵这类报告，以利于实现其图谋。

二十年之前，具体而言，是在2003年2月5日，时任美国国务卿的科林·鲍威尔就在本安理厅扮演了一个戏剧角色，在预先策划的欺骗剧情中，以伊拉克拥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为借口，为美国入侵伊拉克辩解。后来，事实证明这一切不过是毫无根据的谎言，鲍威尔先生本人称，他在安理会的发言令其“颜面尽失”。

今天和那一天一样：同样的剧情、同样的谎言、同样的主谋，但这次的目标是叙利亚；使用了同样的借口：叙利亚拥有并使用了化学武器。因此，世人必须汲取过去的教训，不让美国及其盟国再次玩这种瞒天过海的游戏。美国在伊拉克实施的犯罪无可辩驳，因此，我们对那些谈论追究责任并为之兴奋的人说，他们应当要求追究美国的这些罪责。我们希望他们鼓起勇气，要求对那些向叙利亚境内恐怖组织提供一切形式的支助并使其能够拥有和使用有毒武器和化学品的国家追究责任。他们应当同样热衷于就美国对叙利亚人民犯下的罪行以及美国飞机在叙利亚城市居民头顶上给这些城市造成的破坏追究美利坚合众国的责任。

在结束发言之前,我要向用三分之一的发言谈论追究责任的阿里亚斯先生说几句,并提出以下问题:是谁授权他执行该项任务,《公约》中哪些规定授权他执行这项任务?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发言。

**贾利勒·伊拉瓦尼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祝贺马耳他就任安全理事会本月主席,并感谢日本圆满完成它在1月的主席任期。

我们就土耳其和叙利亚发生的破坏性地震向两国政府和人民表示诚挚慰问。我们对两国惨遭地震重创的的兄弟姐妹牵挂于心。

我们欢迎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夫人以及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阿里亚斯先生出席今天的会议。

伊朗作为当代历史上的化学武器主要受害者,强烈谴责任何人、在任何地方、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使用这种武器和其他类型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是一种危害人类罪,且公然违反国际法。使用化学武器是酿成大悲剧的源头,因为我国人民亲身遭受过其毁灭性后果。在萨达姆政权对伊朗发动的八年战争中,某些西方国家不是保持沉默,就是积极支持蓄意使用化学武器对付伊朗人民,为此向萨达姆政权供应和提供这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现在,同样是这些国家正在操纵禁化武组织,以推进其自身的政治图谋,很可能在叙利亚问题上滥用该组织及其机制。

我们对《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禁化武组织被利用和政治化深感关切。某些西方国家滥用其程序,造成了会员国之间的分裂,侵蚀了禁化武组织的合法性和公信力,削弱了人们对多边裁军机制的信任。这种政治利用表现在最近某些西方国家针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预谋事件中,这些国家利用调查和鉴定小组(调鉴组)的非法任务授权推进自身的政治目标。1月27日的调鉴组报告同此前的类似报告一样,以非权威消息来源为基础,缺乏所需的法律结论。它也无视叙利亚政府的意见。这些缺陷不容忽视,必须负责任

地加以应对,确保禁化武组织报告的诚信。

我们一再指出,技术问题必须通过协作而不是政治压力来解决,事实一再证明,政治压力是一种失败的战略,会危及旨在解决未决问题的整个进程。遗憾的是,禁化武组织无视叙利亚政府提供的关于恐怖团体使用化学武器的可信信息。与此同时,以色列政权,一个拥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秘密计划的非缔约国,却得到某些西方国家的奖赏。显然,及时审议这些信息原本可以消灭恐怖主义团体,而不是掩盖他们的行动,尤其是考虑到一些西方国家提出的虚假指控可能会被揭穿,在某些情况下,这些虚假指控导致了叙利亚的军事行动。

禁化武组织的首要责任是销毁化学武器,这是该公约的第一支柱,但它的努力正因为美国持续拖延而受阻,美国是仅剩的拥有这些不人道武器的大国。本组织出于政治动机的做法将转移各方对这个紧迫需求的关注,并为美国这个化学武器拥有国的利益服务。

伊朗支持叙利亚和禁化武组织在最高级别开展建设性对话,并合作在具体时限内解决未决问题,最终了结该问题。为此,任何调查都必须公正、专业、可信、客观,并完全符合该《公约》的要求和程序。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土耳其代表发言。

**奥兹古尔夫人**(土耳其)(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首先我要衷心感谢你和安理会其他成员以及中满夫人、阿里亚斯先生和奥尼亚特·拉博德先生在这一艰难时刻表达的慰问、支持和声援。

我们感谢中满副秘书长、阿里亚斯总干事和奥尼亚特·拉博德协调员所作通报。我们赞扬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坚持独立、公正和专业精神。

禁化武组织调查和鉴定小组(调鉴组)的成立负有查明叙利亚化学武器袭击事件责任人的任务。土耳其联署了2018年赋予禁化武组织该任务授权的决定。上个月,调鉴组在第三份报告中认定,叙利亚政权是

2018年4月7日发生在杜马的氯气袭击的实施者。此前调鉴组的两份报告都确认该政权对2017年3月拉塔米奈的三起化学武器袭击事件以及2018年2月萨拉奎布的氯气袭击事件负有责任。

使用化学武器严重违反国际法,在任何情况下都是不可接受的。土耳其强烈谴责在叙利亚一再使用化学武器。我们将继续支持各方的努力,首先是联合国和禁化武组织为确保在叙利亚追究责任所作的努力。这也是我们对在该国化学武器袭击中丧生的数百名无辜人员负有的集体责任。

我们听中满高级代表说,与叙利亚政权最初申报和随后申报有关的未决问题依然存在。我们再次呼吁

叙利亚政权与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充分合作,提供必要的信息,因为根据该《公约》,它有义务这样做。

最后,在最近几个月本议程项目下举行的安理会会议上,我们强调了安理会继续定期审议叙利亚化学武器计划的重要性。最近的事态发展,包括调鉴组的第三份报告,再次确认了这种必要性。因此,我们作为邻国,敦促安理会在每月日程表上保留这一重要项目。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发言名单上没有其他发言者了。我请安理会成员在下午3时进行非正式磋商,继续讨论这个议题。

下午1时05分散会。